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79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988,37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4,999,998.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743,455.1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7,256,543.27元。前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67,256,543.27元，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汇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华桂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484601200013001055510）。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2023年7月10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2C000329号）。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司及子公司均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要求分项存管募集资金。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3月31日，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累计投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5,259.14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已

使用 24,534.95 万元，本年度使用 724.19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净额为 604.27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净额为 602.43 万元，本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净额为 1.84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2,070.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7,500.00 |
| 减：保荐承销费用 | 596.70 |
| 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 26,903.30 |
| 减：其他发行费 | 177.65 |
| 募集资金净额 | 26,725.65 |
| 减：报告期末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累计金额 | 25,259.14 |
|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 24,534.95 |
| 本年度金额 | 724.19 |
| 加：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余额 | 604.27 |
|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2,070.78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 | 1,270.78 |
| 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 | 80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备注 |
|---------------|--------------------|-----------------------|-----------|----------|------|
|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华桂支行 | 484601200013001055510 | 26,903.30 | 2.17 | 活期 |
| | | | | 800.00 | 现金管理 |
| 武汉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区支行 | 44312101040023797 | 0.00 | 1,268.61 | 活期 |
| 合计 | | | 26,903.30 | 2,070.78 | -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结项，实际投资总额尚未确定。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1,466.51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5.33%，未使用完毕的原因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剩余资金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有序使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1,824.58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3）第 442C015599 号）。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该部分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完成置换。

（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市金马游乐设备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

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上述投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时任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 1 月 20 日起的 12 个月内；上述投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时任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授权期限为自 2025 年 1 月 20 日起的 12 个月内；上述投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时任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授权期限为自 2026 年 1 月 20 日起的 12 个月内；上述投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滚动累计 1,500 万元（其中：未到期赎回 800 万元）。

上述额度及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1,466.51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5.33%。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理财专户，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未实现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 “华中区域总部及大型游乐设施研发生产运营基地项目（一期）”目前尚在建设期，故暂不适用预计收益。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不适用。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入计划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华中区域总部及大型游乐设施研发生产运营基地项目（一期）”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6年3月8日延期至2026年9月30日，并对项目募集资金内部投入计划进行了调整。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26,725.65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25,259.14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0.00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25,259.14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0.00% | | | 2023 年度 | | | 7,860.35 | |
| | | | | | | 2024 年度 | | | 9,467.28 | |
| | | | | | | 2025 年度 | | | 7,207.32 | |
| | | | | | | 2026 年 1-3 月 | | | 724.19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 |
| 1 | 华中区域总部及大型游乐设施研发生产运营基地项目（一期） | 华中区域总部及大型游乐设施研发生产运营基地项目（一期） | 19,250.00 | 19,250.00 | 17,783.49 | 19,250.00 | 19,250.00 | 17,783.49 | 1,466.51 | 2026/09/30 |
| 2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充流动资金 | 8,250.00 | 7,475.65 | 7,475.65 | 8,250.00 | 7,475.65 | 7,475.65 | 0.00 | 不适用 |
| 合计 | | | 27,500.00 | 26,725.65 | 25,259.14 | 27,500.00 | 26,725.65 | 25,259.14 | 1,466.51 | —— |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度 | | |
| 1 | 华中区域总部及大型游乐设施研发生产运营基地项目（一期） | 不适用 | 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5.96%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2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注：华中区域总部及大型游乐设施研发生产运营基地项目（一期）尚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